

来看，语言是个人被动同化的产物，而言语则是个人行为。个人与集体、视觉与听觉以及概念相结合才构成了语言的基本形象。语言是一个表达概念的符号系统。符号学有特殊的价值和必要性，它揭示了符号系统与其他制度的区别，因此是一门必不可少的学科。

构成言语的要素从属于语言学。语音形象的完成不会影响整个言语事实的完成，人在进行这一行为时所犯的错误并不能改变这一事实。语言是独立于语音变化而存在的，因为语音作为语言的物质外壳，并不会影响语言本身；即使由于传递错误而改变了语言本身的意思，但这是解释的不同而间接造成的，与语音本身关系不大。这一条规律同样适用于言语的所有其他部分。言语研究分为社会层面上和个人层面上两个部分，前者是基本部分，后者是次要部分。这两者紧密相连，相互依赖，但不妨碍两者成为截然不同的东西。所以我们要分清言语理论中的这两条路，要分开选择，在尽量不抹杀这两领域界限的同时探讨语言的语言学。

关于外部语言学研究，其包含了语言学和民族学相接触的地方，语言和政治史之间的关系，语言和各种制度间的各种关系以及语言和地理分布和方言分化相关的东西。也有人认为上述论点和语言学研究是紧密相连不可分开的，语言学的内部因素受外部因素影响的。但是对外部因素不了解并不影响对语言内部的研究并且掌握。所以，分清语言学的内部因素和外部因素是必要的。

文字作为表现语言的工具，对其用处、局限性和可能存在的危险性的了解是必不可少的。语言的口头形式是语言学的对象，但书面形式与之结合紧密，给人一种反客为主的错觉。但是我们需要知道的是，文字不是语言记录的唯一形式，它对语言的变化发展的影响也没有到危机语言保存那种程度。而对于文字的影响，它相较于口头形式更有跨越时间的统一性，且更容易被人捕捉，这完全是因为视觉印象比听觉印象更显著。如此种种，文字就得到了本不应有的重要地位。文字由表意系统和表音系统两部分构成。表意系统代表这个词所要表达的概念，表音系统代表词的发音。但文字和发音会出现二者不一致的情况。语言是不断改变的，文字却是趋于稳定的。借助其他语言的字母如果出现新功能，就不得不做出一些改变了。词源的影响也可能导致拼音和读写之间的矛盾。因为表示同一个符号不止一个，所以将文字中前后不一致的现象分类是需要很长一段时间的。不合理的拼写会影响文字的发音，而这种不合理有些是有迹可循的，有些确实毫无规律可言的。由于文字的不稳定性，记录不同时期的发音有时用到了不一样的拼写法。一些现象可以说明文字使得语言更加模糊。文字的任意使用使得滥用具有合法意义，而且颠倒了文字和语言之间真实的合法的关系，语言反而依赖于它的书面形式了。语法规则中出现了声音和文字符号关系的错误概念。法语和拉丁语中的一些词可以作为例子。一个词的发音不是由它的拼写决定的。词也是有发展的阶段的，每个阶段都是不同的 因此在研究时最重要的就是词的演变，即词源。但是，字母还可以通过对大众强加自己影响并改变语言。因此随着时间的推移，由于拼写导致的发音错误可能会更加频繁的出现，这属于是正字法的畸形表现，是畸形学的例子。

音位学是辅助性的只属于言语的学科，它可以帮助语言挣脱文字的束缚。音位字母在语文教学中是有帮助的，但不能扩大它的范围。文字的欺骗性并不意味着要进行拼写改革。音位学真正帮到我们的的是让我们在书写时有严谨的态度，因为我们要通过它来认识语言。建立音位系统需要同时代人对当时声音和发音的一些描述，获取更准确的信息。语音改变具有规律性和时代性。诗歌文本、外来借词、双关语和打诨等都对音位系统的研究有重要的帮助。音位学家们通过不同的方法改造我们的文字和正字法概念。

总而言之，绪论通过概述让我们大体了解了语言学的基本内容，为整本书对语言学的进一步讨论奠定了基础。

浅谈地理语言学

2020 级汉基 2 班潘楚茵

索绪尔的《普通语言学教程》内容范围非常广泛，我所阅读的是书中的第四编。第四编地理语言学部分共分为四章，分别论述语言的差异，地理差异的复杂情况，地理差异的原因和语言波浪的传播。

第一章首先指出地理语言学主要研究的是语言现象和空间关系的问题。研究语言的差异最先看到的是空间上的分歧，也就是地理上的差异。地理上的差异是通过比较得出的。

亲属关系是十分重要的比较点。一种语言与另一种语言的接触，不仅让一个民族意识到自己的语言，更是在比较中得出语言之间的亲属关系。一群有亲属关系的语言聚在一起又形成了语系。而语系之间又能相互比较，进而出现一些更为广泛、古老的亲属关系。语系之间的类似点又为语言的研究提供了一种可能，我们能够挖掘出人类各种语言的共同来源的可能。当然，可能不代表可证明。这也让我有了一个猜想，我们人类所有的语言是否都来自同一个共同语，只是随着时间的发展以及人类活动在不同空间的开展，共同语在不同的地理环境中有了不同的分化，也就形成了如今各异的语系和丰富的语言。至于语系内部的差异，任何分歧程度都是有可能存在的，我们并不能依靠分歧程度来区分语言和方言。

至于那些相互之间没有亲属关系的语言和语系，也就是绝对的差异，也是可以比較的。通过比较两种语言的一些历时方面的事实、语音演化等等，有助于我们更好地理解以及运用语言。个人认为，两种语言之间找不到类似点，或是不存在亲属关系，这样的情况不是绝对和静止不变的。在未来，随着我们人类认识水平的提高以及考古发现的深入，有了更多资料的支持，这种绝对差异有可能会被打破。

到了第二章，首先探究的是几种语言在同一地方并存的现象。这个现象要区分两种情况。一是一个地方当中新来的语言有时会凌驾于土著语言之上，这样的强势入侵是殖民带来的后果。这种语言的并存在我看来是非正义的，殖民背景下的语言入侵通常是带有强迫性的，这对土著语言来说会造成很大的冲击甚至是抹杀。二是并存于同一地方的语言并不总绝对地混杂在一起，它们的分布有相对的地域性，以及这样的分布并不是泾渭分明的。同时，这种现象最主要是由殖民入侵引起的，其中会有部分是和平渗透的结果，其次是游牧部落的传播。这种现象到了现在出现的原因也许会有所不同，语言分布的相对地域性可能更多的是人口集体迁移以及流动带来的结果，是人类经济活动的自然选择。

接着是论述文学语言与方言的关系。从索绪尔的论述可知，文学语言其实是由于交际日益频繁，人们为了沟通的方便，通过某种默契从现存的方言当中选取的一种，并使其成为整个民族处理一切事物的传达工具。这种方言一旦成为正式的共同语言，便会被掺杂上其它方言的某些成分，使它变得越发混杂的同时也不致完全失去它原有的特性。但它并不能保持原来的面貌，这就是索绪尔所说的“自然语言受到文学语言的影响也可能破坏语言的统一。”那么，到这里为止，我们是否可得出这样的结论：文学方言是以方言为语言基础，同时随着语言的普及使用，共同语会失去原有的面貌变得混杂；文学语言与方言是可以并存的。

有了前两章的基础，第三章的论述便显得有据可循。这一章的重点放在了论述时间在地理差异上的重要性以及语言没有自然的界限这一观点。

首先是时间是造成语言在空间上出现差异的主要原因。值得注意的是，这一观点是特别针对亲属语言的差异。从索绪尔所举的例子来看，一种原本在 A 小岛流行的语言，我们暂且称这种语言为 G，G 被带到 B 小岛后，在两个地方上都发生了变化，且两种变化是有差别的。对于 G 会在 B 小岛上出现变化我们其实是很容易理解的，因为语言的生命必须承载于人的生产生活当中，语言的流行离不开创新发展，它必须适应当地的一些用语习惯以及交流喜好，才能焕发新的生命力。

令人疑惑的是，G 在原来的地方也会发生创新。而索绪尔也在这里提出了一个令人费解的观点“语言的分化正是由时间因素引起的。地理差异应该叫做时间差异。”根据索绪尔所列出的图解以及解释，我尝试这样理解：每一种语言都有其自身的发展，随着时间的往前运动，语言并不是亘古不变的。语言使用的频率一旦增加，很多情况下人们都会想尽办法去改变语言的部分内容，语法也好，词汇也罢，总之要使其更好地适应交际交流的需要。这是在时间的宏观背景下出现的人为的创新，这种创新在各个地区也会有所不同，这是否就解释了 G 语言在 A 小岛上的变化，且这种变化与 B 小岛的有所不同。

当然，正如索绪尔所说的，在这种情况下所强调和突出的是时间因素，其它因素的影响都要撇开。同时，我们所要探究的是语言变化的原因，而不是其变化的结果，语言为何会产生某种变化是很难去解释的。我们要关注的是时间如何在亲属语言的统一性上发挥作用。

在突出时间的重要性之后，索绪尔接着就讲到了时间在相连接地区的效能。根据图解及索绪尔的论述，一个单一语言的国家，其语言经过时间的发展会发生演化，且这种演化并不是单纯的由一种语言 A 变为另一种语言 B，而是由语言 A 演化为 B、C、D 等多种语言，语言保持绝对不变是不存在的。也就是说，语言是在运动的，且这种运动具有地域性，语言的演化随地区的不同而不同。那么这种差异又是如何表现出来的呢？索绪尔列出了以下两个主要特征：一是语言的创新是连续、明确的，构成许多局部的事实，那么就可以按照语音事实、词汇事实、形态事实、句法事实等语言的性质一一列举、描写和分类，从列举中进行比较，进而得出差异。二是语言的每一个创新都是在一定且分明的区域内完成的，这又有两种情况，要么是某一区域的创新得以遍及整个地区，这时就不存在任何方言的差别。当然，这种情况是很少见的。还有一种情况就是创新只影响到了的一部分地区，使得 a 变成了 b，s 变成了 d。两种不同的变化是有可能在同一地区发生的，且变化的界限是不同的。语言变化界限的不定也就造就了同一地区上土语的差异。这便是时间在语言演化过程中的效能。

在这基础之上，索绪尔提出“方言没有自然的界限”以及“语言没有自然的界限”这两个观点。

首先说说“方言没有自然的界限”。“有多少个地方就有多少种方言”，这个概念的背后是划定方言的方法，即用地区的概念来划定方言。这在索绪尔看来是值得被质疑的。也就是说，我们不能凭借方言的某一个特点或是全部特点就把它界定在一个确切的范围里面。因为方言自身是有扩展的，至于它的扩展范围是我们无法确定的，其涉及的因素很复杂。但我们能确定的是，“有多少个地方就有多少种方言”这个概念不再完全正确。

而“语言没有自然的界限”中的“界限”所指的是亲属语言的界限。这其实可以类比方言的界限。与方言一样，各个亲属语言之间很难去界定各自的起始位

置，无法在两种有亲属关系的语言之间划出一条分界线，因为它们之间有一个过度地带。然而，值得注意的是，从一个语言突然过度到另一种语言，也就是两种语言之间没有过度地带，是很常见的。最主要的影响因素是居民的迁移。就比如：A地使用的是A语言，B地使用的是B语言。某一天A地具有一定规模的居民迁移到了B地的某个区域，同时他们仍使用着A语言。不需要等待语言的自然演化，他们便让B地多出了一种语言，且该语言与当地语言之间是没有过度痕迹的，彼此不相融合。这种情况的指出，反而实在说明，语言之间原本是存在过渡地带的，各种人为的因素致使这种自然的过度状态被破坏，也正好说明了，语言没有自然界限。

到了第四章，索绪尔着重于语言传播的问题。首先提出了两个概念：“交际的力量”和“乡土根性”。这是往相反方向发展的两种力量。“乡土根性”指的是分立主义精神，其作用是使一个狭小的语言共同体始终忠实于自己的传统。这些语言的传统以及习惯是在一个人的童年时期就形成，且十分顽强。但“乡土根性”能被“交际的力量”矫正。交际的存在使得人们不得不用语言进行沟通，在这过程中，由于语言相互的碰撞以及相互的影响，其原有的习惯很难一直保持，这便使“乡土根性”在交际中逐渐分解。

同时，交际的发生促进了语言的扩张与内聚。其起作用的方式有两种：一是为防止语言分裂为方言，它会将某地出现的创新立即扑灭，这是消极的；二是接受和传播创新，促成语言的统一，这是积极的。第二种方式为语言的波浪传播提供了证明。但为何是“波浪”？索绪尔给出解释：语言事实是从某一地点出发，然后往四面八方放射开来，也就是通过波浪的蔓延而传播开来。这又回到了时间的问题上。音位的演化是时间的作用，但其蔓延的区域是时间与空间的加成。因而一些所谓不规则的语音变化其实是音位的借用。

接着，索绪尔进一步将这两种力量的作用进行区分：“凡与另一种土语共有的特征都是交际引起的；凡只属于有关地点的土语特征，都是由于“乡土根性”的力量。”但这只适用于相当于一个点的小地方，在比较广大的地区，这两种力量总是同时起作用的。在我的理解中就是，某一个语言事实的产生，是两种力量博弈后的结果。也就是说，交际是统一的力量，而“乡土根性”是统一力量负的方面。两种力量之间的相互加减，从而产生了语言的演化。在这基础之上，我们便能把两种力量归为单一的原则：语言的演化是统一的力量强弱的问题。

最后，索绪尔提到语言在分隔地区分化的问题。通读整个小节，我能理解到的是：两种隔离的语言不一定是相对立的，它们之间也有可能存在亲属关系。也许就是因为，语言是独立发展的，一种在地理上不相连接的地区发展的语言，会在各自的地理范围形成一套独有的特征，这也为确定它们之间的亲属关系增加了难度，以至于让人们认为，分隔地区的语言是相对立的。

以上是我对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中地理语言学这一编非常浅显的解读。对这一编的阅读，让我意识到了时间因素对于研究语言演化的重要性，同时语言的分化不是单一的地理环境的作用，地理差异只是综合因素作用下一个比较直观的结果。研究语言需要综合多方面的角度以及全面的考虑，同时，在这过程中时空是不能分裂开来进行探究的。

从地理角度观察语言学

——《普通语言学教程》第四编 读书报告

2020 汉基 2 班乔颖凤

【内容摘要】从地理学角度解释语言学现象，探究现象产生原因

【关键词】 地理语言学，语言学的差异，地理差异的复杂性，地理差异的原因，语言波浪的传播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第四编“地理语言学”部分分为四个章节，从地理学的角度解释语言的差异，方言与语言的差异，不同语言之间的并存现象，以及语言的传播规律等

索绪尔认为在语言学研究中最先看到的就是语言差异，而多数人认为地理差异是导致语言差异的一大因素。索绪尔将语言学差异分为亲属关系差异和另一种绝对差异。根据亲属关系的差异，确定了不同的语系，而语系内部的差异也造就了“方言”这一概念的出现。

索绪尔认为，在研究语言时，不同的地理界限会产生不同的研究成果，以希腊方言为例，若只以希腊地区为界限，则会发现，希腊的方言在不同地区是有差异的；但若将希腊语与拉丁语的词汇作比较，则会发现其词汇和语言具有相似性，即其具有亲属关系。具有亲属关系的语言，就可以将其归属于同一语系；对于没有亲属关系的语言，进行对比，发现其经常资料，可以更好的研究语言学差异。

索绪尔肯定了“地理上的分隔始终是语言差异的最一般要素”但是，在研究地理差异时，会出现“几种语言在同一地点并存”的现象。其原因大多由于外来语言的入侵，并且在当地建立起了绝对优势，在这种情况下，不同的语言同时存在于同一地区，但是，外来语言与当地语言是并不相混的，而是形成语言的重叠。在当今的欧洲地区，这一现象尤为明显，而“几种语言在同一地点并存”现象的典型便是方言的产生。

方言是由文学语言发展而来的，是文化发展的产物。某一方言在形成过程中并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受周围方言的影响，会掺杂其他方言的成分。而在当今社会，文学语言与方言并存的现象已经屡见不鲜。以中国为例，中国汉语有八大方言，有北方方言，吴方言，湘方言，赣方言，客家方言，闽南方言，闽东方言和粤方言，其中闽南方言和闽东方言可以合并为闽方言；而中国通行的正式语言是普通话，由此可见，方言和正式语言并不冲突，并且，方言作为某一特定地区或民族的共同语言并不一定非要使用文字，方言也具有文学语言的一切特征。

研究表明语言的差异是由地理差异引起的，那么，导致地理差异的原因是什么呢？索绪尔认为“空间上的差异是由于时间造成的”因为实际上，空间本身是很难对语言起作用的；举一个简单的例子，当一个日本人来到中国，在短时间内，这个日本人在日本讲的语言与他来到中国之后讲的语言并没有太大差别；而真正使语言发生变化的就是时间，随着时间的推移，两种或者更多的语言都在创新发展，所以，才会发生变化；而“亲属语言的统一性只有在时间上才能找到”也论证了这一观点的科学性。当然，地理因素造成的影响也是同样不可忽略的，索绪尔并没有否认地理差异对语言造成的影响，他只是指出如果将太多的不可控因素，例如，地理，气候，环境，等都考虑在内，那么这种研究方向是具有很大争论性的。在语言发展过程中，语言发生变化的过程是需要时间的，不同的地区有不同的语言并不是从一开始就是不同的，而是经历漫长的时间不断创新，发展，变化，才能发展为当今的这种状况。

索绪尔提出，在同一区域，随着时间的流逝，该地区的语言同样会发生变化。因为语言是没有绝对不变性的。方言作为某一特定区域发展出来的语言也会随着时间的推移发生一

些变化，在同一地区同样存在一定差异。在中国的泉港的不少乡镇，都呈现了“三里不同音，十里不同俗”的特点，“一村多方言”已经不是一种稀有现象了，有时候，仅仅一路之隔，村民讲的方言便不同了。而造成这种“一村多方言”的现象的重要原因便是时间。因为在乡镇，甚至是乡村这种小范围地区，其地理差异可以说是微乎其微的，可以忽略不计的，所以，空间上造成的差异便是次要因素，由此可见，随着时间的发展，同一地区的方言也会衍生出不同的发展方向，这也证明了，时间在某一特定地区任然发挥这它对语言的效能。

方言自身并不是完全确定的，而是不断发展变化。因此，不能用明确的界限来规定方言的范畴。索绪尔认为“只有自然的方言特征，而没有自然的方言”即，方言特征才有界限，并且，方言特征也只是用来更好研究方言范围的一种人为概念。方言特征范围的界定是通过绘制语言地图集获得，而只有当这些一定数量的周界线一致，我们才能说它是方言。因为只有当这一范围内的所有方言特征都一样时，才能确定这是一种方言；而由方言延伸到语言，语言自身也是没有明确的自然界限的，相对于方言而言，语言的界限的确定也同样复杂。因为人口流动是一种不可控因素；由于人口流动，语言界限是混乱且变化无常；而人口流动还会使两种语言间的过渡语言逐渐消失；而在当今这个多元的时代，一种语言的消失对于人类来说，其文化损失都是巨大的；而在历史发展长河中由战争，天灾，以及其他原因导致的语言的发展遭受打击。例如：伊比利亚语由于罗马入侵消失；哈梯语也因外来语言的入侵而消失等等；只要有人的地方会有语言，所以，语言的界限无疑是很难界定的；我们只能界定其大致范围。

而语言之所以能够发展，延续；是因为自身的传播性。索绪尔认为语言的传播是分为两种的，一种是扩张，一种是内聚；如果说语言的扩张是为了让更多的人使用这一语言，那么语言的内聚就是为了保护某一语言，保护其不为外来语言侵扰，保证其纯洁性

语言的传播与语言的创新是不同的，语言的创新是时间在起作用。与前文提到的时间差异造成的语言差异是相互验证的；而语言的传播不仅仅是时间在起作用，它也强调空间上语言蔓延的跨度，语言的蔓延更注重的是语言使用范围的变化，而语言发生变化也是其在传播途中发生创新。在某个地方，与其他语言发生“碰撞”，完成创新。

索绪尔认为在语言传播时有两种力量，即“乡土根性”的自我保护力和传播需要的创新力，这两种力量互相牵制；有一方力量占据主导，另一方力量便可以忽略不计，而根据语言学的实际发展，证明语言的统一力量是明显大于分立力量的；所以，语言的使用范围才会不断扩大，如果，分立力量打过统一力量时，那么世界的语言可能就是零落，分散的；但是，语言的使用本身便是范围化的，这也体现了语言的统一力量是绝对的。

语言的传播过程也是语言的演化过程，在语言的演化过程中，会在两个分隔的地区产生分化；即语言在传播过程中发生隔断，使这种语言在两个相隔的地方产生不同的语言分支，而语言是否分隔传播对于研究语言亲属关系是非常重要的；因为，这种分隔传播的语言经过长时间的创新，演化，很有可能已经形成了一种新的语言特征，这些新的语言特征会让它离开主干发展出新的分支。

而相对于分隔传播的语言，连接各地区的语言其语言特征是相对稳定的，因为连接各地区的语言在其发生创新时，其创新的领域，发生的变化大多是稳定的。所以，在这些相连接的地区其使用的语言的的语言特征是相对一致的，其共同的语言特征也是较多的。

总体来说，地理语言学便是空间上剖析语言之间的差异，差异产生的原因以及这种差异的动态变化过程；用地图的方式给人直观的感受，更加直观的展现某种语言的使用范围以及不同语言之间的差异，不同语言间的重合区域，将语言或方言进行分类，来研究语言变迁的痕迹，通过从地理角度的研究来完善语言的发展史。

《普通语言学教程》第一编：从认识论角度试谈语言符号的有限性及其超越

2020 级汉基 2 班屈俊骐

读罢刘老师推荐的名作《普通语言学教程》的部分章节之后，此书不愧是语言学大家索绪尔讲稿的汇编，观点精到，分析与论证水平很高。于是，我想具体就第一编（p105—p146）谈谈我浅薄的些许感受。

1. 语言符号的有限性

首先，在前面绪论部分，可以看出索绪尔的语言学具有很强的心理性和社会性。且不难归纳，索绪尔对语言符号的定义是“概念与音响形象相统一的心理实体”¹，随后他提到，用“能指”和“所指”替代“概念”与“音响形象”，那么（语言）符号便也就是能指和所指的统一了。于是在这个共识与前提之下，我们可以进行一番简单的讨论——我不由想起魏晋玄学的殿军，王弼的认识论与语言哲学。他说道：“凡名生于形……故有此名必有此形，有此形必有此分”我认为，这里讲的是具体的，经验性的语言符号的对象确定性问题²。凡是可感的对象，都有（至少能够有）其相应的语言符号，譬如山川河流，花草树木……即使对于不直观，却是实是客观的宇宙天体黑洞，一旦它是有形的，在任何意义上是可感的，它便是可被建立语言符号的。以可感事物为能指的语言符号是有确定的经验性对象的，有形事物与对应语言符号，在最理想的情况下是明确的。而有了确定的语言符号，知识便被确定地建立了，这是建立在可感对象的属性有规定性的前提之下的。

然而王弼话锋一转，认为世界的最高本体（无限的，没有规定性的）³是无法被语言符号的概念所指称的，这是他的理由：“名必有所分，称必有所由。有分则有不兼，有由则有不尽。不兼则大殊其真……”他推演道，一切语言符号都有其能指的“形式”以及确定的所指，只有其有所指才称其为语言符号，然而，所指本身是对对象的特征的一种排他性的划分，比方说，“猫”一词的能指是猫非狗，“猫”的能指是区别性的。然而有区别和限定，就意味着失掉了整全，那么语言符号便是有先天局限性的，它们不可能指称“最高本体”。也就正如《老子》第一章的“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又如第二十五章“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为天地母。吾不知其名，强字之曰：道，强为之名曰：大。大曰逝，逝曰远，远曰反。故道大，天大，地大，人亦大。域中有四大，而人居其一焉。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道”是假名，亦即假的语言符号。这很令人费解，根据符号与对象的对应关系，我现阶段的理解是，“道”这个假的，有限的语言符号的所指是一个无规定的“符号”（这一点何以可能？）然后那个无规定的“符号”从前者的所指变成了新的能指，而这个第二个的，无规定的能指的所指才是无规定的“大道”本身。（这个想法受到下文提到的“言-象-意”认识梯级的启发）王弼是《老子》的大注家，他对通行本《道德经》第二十五章做出如下的注释：“吾所以字之曰道者，取其可言之称最大也……”使用了语言中有最大的词来强行表示那不可指称的无上大，这是有限的人类理智的倔强。当然，这里也分明地体现了符号的任意性的思想。

那么紧接着的便是王弼著名的“言象意”之辩了，这进一步阐述了他的语言哲学。他说：“夫象者，出意者也。言者，明象者也。尽意莫若象，尽象莫若言。言生于象，故可寻言以观象；

¹ 《普通语言学教程》P106

² 马工程《中国哲学史》上册 P289

³ 马工程《中国哲学史》上册 P287

象生于意，故可寻象以观意。意以象尽，象以言著。故言者所以明象，得象而忘言；象者，所以存意，得意而忘象。犹蹄者所以在兔，得兔而忘蹄；荃者所以在鱼，得鱼而忘荃也。然则，言者，象之蹄也；象者，意之荃也。是故，存言者，非得象者也；存象者，非得意者也。象生于意而存象焉，则所存者乃非其象也；言生于象而存言焉，则所存者乃非其言也。然则，忘象者，乃得意者也；忘言者，乃得象者也。得意在忘象，得象在忘言，故立象以尽意，而象可忘也；重画以尽情，而画可忘也。”这段话是对《周易》的注解，在周易中，意指卦意，象主要指卦象（但有时表外部客观事物意），言指卦辞⁴。王弼的认知序列是由“言”及“象”。由“象”及“意”的。这是一个认识论问题，暴露了语言的根本局限性：概念词谓小于经验对象，经验对象小于内在本意⁵。这里是在表述一个事实和与之伴生的矛盾：人是通过符号认识世界的（正如海德格尔所说的“语言是存在之家”），但是符号的能指是有限的，是够不到所指的。我们极尽一切繁复的辞藻来描述苹果的滋味，都不等于，也远远不及亲自尝一口苹果。那么，我们认识这个世界（通过文字地）何以可能？王弼对此的回应是“故言者所以明象，得象而忘言；象者，所以存意，得意而忘象。”这个“忘”字非常有意思，我的理解是，这个由主体（与语言符号无关的）发出的“忘”，跟“意会”是一个意思，其本质是一种离相绝言的“体悟”，超越了语言的有限性，是非思维的精神活动。惟其如此，人才有可能获得知识。遑论这种“忘”是否事实地存在，王弼至少在理论上解释了人认识可能性的问题。这是对庄子“得鱼忘筌”的再阐发。

以上的内容使我不禁联想到佛教哲学，毕竟释家是讨论名相的一把好手。先是佛的“筏喻”，为了到达无分别的涅槃境界，所谓的“文字般若”（语言符号）在最后也是应当舍弃的——“法尚应舍，何况非法。”

由此我们过渡到下一个角度，即语言的后天被误解的情况。大乘的创始者龙树菩萨有著名的四句偈：“众因缘生法，我说即是空，亦为是假名，亦是中道义。”其“中观”的哲学意涵暂且不表，这里的“假名”说无疑是很有语言学内涵的，佛学认为，万事万物都是缘起性空的，对象如果被语言符号，亦即文字/名所对应，那么其实诸多对象概念，往往容易被误读成某种永恒的实体。然而实事求是地说，没有什么事物是永恒的，故曰“法无自性”。语言符号自身的稳定性和事物的流变性构成了矛盾。因此龙树认为，既然我们日用中离不开名相，那有必要对“名相”（即语言符号）本身做出一定的说明：语言符号的能指是确定的对象，我们要如果继续且正确地使用语言符号，于是本不在语言符号中能被体现的万物的“空性”就应该被强调。那么，我们就并不是就永恒性去认识流变的万物，而只是就暂时性去理解万物。既然要以暂时性理解万物了，那稳定的语言符号就只是“假名”，也就是所谓的为了方便的“施設”，切莫认为，名相是稳定的，其所对应的客观事物便也是稳定的了。还有初期大乘经典《金刚经》中的“三句义”也值得一提，“所谓S，即非S，是名S”的句式表达的意思跟龙树的三是偈是相通的。这是我对佛教名相（语言符号）观的一瞥。

综上所述，我从语言的先天局限性和后天的被误解而试图说明，人用语言符号去分析这个世界固然可以，也很必要，但似乎不可能籍此获得完全的知识。人类正是用语言思维的——这与其说是语言的有限性，毋宁说是人类思维的局限性。不过若是没有语言，我们认识这个世界却也是无从下手的，若是没有那些指月之手，我们的确很可能看不见月亮。毕竟，生而知之的上者是少之又少的。我们乘着语言的苇叶的舟，横渡分隔有限与无限的江。

意是先于言的，又是别于言的，意一言一意的流程可以被视作是一种“意的复归”。但是，被经过的编译—接受过程之中，意和意发生了迁变，这就好比压缩一份文件，解压时却俨然是另一份文件了，这固然是奇异的。不限于此，人意识的“编译”功能令人费解，不知怎的，

⁴ 马工程《中国哲学史》上册 P290

⁵ 马工程《中国哲学史》上册 P290

无限流溢，凝固成了有限。更引人深思的是，人具体如何实现有限到无限的飞跃呢？“会意”这个过程本身，亦即“悟”本身的机理，亟需被科学地研讨。

2.语言符号的任意性？

囿于篇幅，我只能更为简单地谈谈索绪尔的观点：语言符号是任意的，能指和所指的联系是偶然的。这一点，我认为，很值得讨论。同一个狗叫的意义，汉语的符号为吠，读音 **fei4**；而英文则写做 **woof**，读作 /wuf/。那么似乎狗叫并不是非得用吠字来表示的。难道真尽如荀子所说的，“名无固宜，约之以命”吗？以叹词为例（我认为叹词是动物性的语言，是最说明语言的任意性与否这个问题的），表示惊叹的“啊”与西洋地区的“ah”是相似的，“噢”与“oh”读音相同，意义也无二。同样地，刚学会说话的婴儿都会学指代双亲的称谓，妈妈 /mama, 爸爸/papa，读音也是过分地相像的。虽说例子不太严谨，而且过于偏狭，但我想试图表达的是，人之所以为人是具有先验的精神与生理共性的，正是这两者的共同作用，可能将使得基本的音素具有一定必然性，进而使整个言语和语言系统具有根本性的必然的。而且反观索绪尔本人的语言学理论，是具有明显的心理主义色彩的，心理主义提倡一切都可以被还原为纯粹的心理活动——那么人类心灵的固有结构，是不能不被纳入考量的，而这使心灵之所为心灵的先天的结构，正是我猜想中的语言符号的必然性的最终来源。

地理语言之美，地域文化之魂

——《普通语言学教程》第三编地理语言学读书报告
2020 级汉基二 2 班任舒祺

我的父母是土生土长的陕西人，但我从小在内蒙古长大。大学跨越千里，从黄沙漫天的大西北来到热气蒸人的岭南，我幸运地拥有了来自广东、四川、甘肃、山西、黑龙江天南海北的同学。语言的碰撞，迸发出文化的火花。正因为有了这样的经历，我对《普通语言学教程》中第三编关于地理语言学的内容兴趣颇深，细细品读后，感触良多。求学日短，见识粗浅，对书中的理论我并不能全部吸收分解，但下面我将结合自身经历与认识，对文中部分观点做出自己的判断与理解。

语言没有高低之分。“语言身上带着的是民族属性，而不是种族属性。”在关于语言差异这一篇中，索绪尔谈论道：“每个民族都相信自己的语言高人一等，随便把说另一种语言的人看作是不会说话的。”不可否认，当下确实存在这样坐井观天的人，而且不在少数，但是我认为大部分理智的文明人，都不会这么武断地做出如此结论。

首先，我们应该认识到语言最主要的功能便是沟通交流，所以一门语言能够成为区域内传播交流的通用媒介时，便是有效的、有价值的。其次，我们不能仅仅因为我们从小到大使用这门语言，便用情感的放大镜看待这门语言，将自己民族的语言捧上神坛。作为中国人，我们认同汉语博大精深，源远流长，但我们并不会将汉语奉为独一无二语言。中国学生在基础教育阶段便学习英语，我们无时无刻不在感受着英语的重要性。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升，日语、法语、西班牙语等其他语种在全国各地都掀起了语言学习热潮。各种语言文化互相交流，互相学习，在传承弘扬本民族汉语文化时，我们也在以平等的姿态学习吸收其他民族的语言文化。最后，我们不能轻易以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经济政治地位与综合国力等外力因素，便将该民族的语言安一个第一的帽子。语言不是政治和经济的附属品，而是民族的重要精神文明象征。语言是一个工具，工具没有等级之分，只有有用无用之别。所以，我认为每个民族的语言都是平等的，每个民族的语言都应该和值得被尊重，而作为这个民族的后人，有责任和义务将民族语言传承和